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tian Communication Group Limited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767,250,000 (100%)	0 (0%)
2(a).	重選趙小寶先生為執行董事。	767,250,000 (100%)	0 (0%)
2(b).	重選鄭承欣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67,250,000 (100%)	0 (0%)
2(c).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67,250,000 (100%)	0 (0%)
3.	續聘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酬金。	767,250,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額外股份(包括轉售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如有)，惟須遵守聯交所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發佈有關庫存股份的上市規則修訂，該修訂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生效)，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	767,250,000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以註銷或持作庫存股份，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10%。	767,250,000 (100%)	0 (0%)
6.	待第4及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額外股份(包括轉售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如有)，惟須遵守聯交所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發佈有關庫存股份的上市規則修訂，該修訂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生效)的一般授權，該等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購回的股份總數。	767,250,000 (100%)	0 (0%)

附註：

- (a) 投票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各自均獲所有投票票數贊成，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該等普通決議案已全部獲正式通過。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00,000,000股。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100,000,000股。

- (e) 概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之股份。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 (g)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中，概無本公司股東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
- (i) 全體董事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秋萍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秋萍女士、趙小寶先生及趙默格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承欣女士、劉國棟先生及謝海東先生。